

港九勞工社團聯會
The Federation Of Hong Kong &
Kowloon Labour Unions



立法會CB(2)491/13-14(09)號文件

九龍長沙灣道1-5號長勝大廈5字樓D室
Flat D, 5/F, Cheung Shing Bldg., 1-5 Cheung Sha Wan Road, Kln., H.K.
電話 Tel: 2776 7232 傳真 Fax: 2788 0600
電郵 E-mail: info@hkflu.org.hk
網址 Website: www.hkflu.org.hk

本會檔號 OUR REF:

來信檔號 YOUR REF:

致：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

對鼓勵就業交通津貼計劃的改善建議

鼓勵就業交通津貼計劃實施已經兩年多，政府最初估計有 43 萬人符合申請入息上限¹，但實際領取個案只有 6 萬餘宗²，這與政府原先預算的受惠人數相距甚遠，即使將計劃轉為「雙軌制」，接受以個人名義申請後，至今亦只鼓勵了額外 1.2 萬名市民申請，與原先估算有很大落差。這結果可以說是意料之內，皆因現時的計劃申請方法複雜、資助額少，更重要的是計劃變質，目標模糊。現時的計劃已偏離了鼓勵就業的原意，但若把計劃視為援助低收入家庭的措施，計劃又不能達到援助低收入家庭的效果。因此勞聯就鼓勵就業交通津貼計劃提出以下建議：

1.) 取消資產審查

計劃設資產審查違背了鼓勵就業的原意，若把申請人的資產上限定得太低，會使大部份基層工友未能受惠，若把資產上限定得太高，則失去了訂立資產審查的意義。交通津貼計劃主要目的是透過提供交通費誘因鼓勵就業，因此，只要基層僱員符合入息要求，而無須通過資產審查，便可獲得津貼，才可讓更多基層工友受惠，真正達到鼓勵就業的效果。

2.) 調整交通津貼金額

鼓勵就業交通津貼計劃的前身為交通費支援計劃，自 2007 年開始，合資格者可領取 600 元津貼，一直從未調整，但由 2007 年至今，港鐵及九巴票價的累積加幅分別為 13%和 13.6%，取其平均值則為 13.3%。因此，勞聯認為因應近幾年港鐵和九巴的票價加幅，津貼金額應調整至 680 元，半數金額則應為 340 元，這才能使受惠的僱員真正能應付近年不斷上升的交通費。

3.) 讓不同收入水平的低收入人士領取不同津貼

政府剛制定了貧窮線，並考慮推出援助貧窮家庭的措施，我們認為，一個完整的援助低收入人士措施必須是兼顧家庭及個人的，我們提出援助低收入家庭方案的同時，亦要求政府重新檢討交通津貼計劃，恢復計劃為鼓勵低收入人士工作而提供交通津貼的目標。全職僱員(每月工作不

¹ <http://legco.gov.hk/yr10-11/chinese/fc/fc/papers/f10-60ac.pdf>

² http://gia.info.gov.hk/general/201311/13/P201311130337_0337_120269.pdf

少於 72 小時)個人每月收入為入息中位數的一半或以下，可領取全額交通津貼；而每月收入為入息中位數一半至七成則可領取半額交通津貼。兼職僱員(每月工作少於 72 小時而多於 36 小時)的每月收入為入息中位數的一半，可得半額交通津貼。

期望局方積極考慮勞聯的上述建議！

港九勞工社團聯會 謹啟

2013 年 12 月 4 日